



内蒙古科远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KYHT-2020003-J2001-03
内蒙古博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2020年自行监测季度检测第一期(固定污染源废气)

委托单位: 内蒙古博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乌审召镇工业园区

编制: 王欣

审核: 郭景波

签发: 郭景波

签发日期: 2020.3.31



声明

- 1、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的无效。本报告为一般委托测试数据，不作为污染纠纷仲裁数据使用。
- 2、本报告页码、公章、骑缝章、计量认证章齐全时生效。
- 3、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复印件、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无效。
- 4、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公司许可不得转借、引用及备份。
- 5、公司接受委托送检的，其检验检测数据、结果仅证明所检验检测样品的符合性情况。
- 6、本报告解释权归本公司；对本报告有异议，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验，逾期视为认可。

报告编制单位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内蒙古科远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乌审东街昌盛伟业四楼 401 室

邮编：017000

电话：0477-8508118

邮箱：247275885@qq.com



报告编号: KYHT-2020003-J2001-03

一、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单位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	mg/m ³
林格曼黑度	污染源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B)《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	—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	mg/m ³

二、检测仪器:

名称	型号	公司编号
天平	CP214	KY-1817
自动烟尘测试仪	GH-60E	KY-1879
林格曼黑度测烟望远镜	SC8030	KY-1855

三、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固定污染源废气					
采样(送样)时间			2020.3.23(采样时间)					
采样人(收样人)			赵杰 张鑫(采样人)					
检测时间			2020.3.23-3.25					
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样品 编号	标态 烟气量 (Nm ³ /h)	含氧量 %	实测 浓度值 mg/m ³	折算 浓度值 mg/m ³	排 放量 kg/h	标准 限值 mg/m ³
4t 常压热 水锅炉 总排口	颗粒物 标签完整 样品完好 滤筒	400	2913	8.3	8.7	12.0	0.03	50
		401	2820	8.2	10.4	14.2	0.03	
		402	2687	8.7	5.3	7.5	0.01	
		平均值	2807	8.4	8.1	11.2	0.02	
	二氧化硫 符合检测 条件	1	2913	8.3	11	15	0.03	100
		2	2820	8.2	13	18	0.04	
		3	2687	8.7	10	14	0.03	
		平均值	2807	8.4	11	16	0.03	
	氮氧化物 符合检测 条件	1	2913	8.3	33	31	0.10	400
		2	2820	8.2	40	38	0.11	
		3	2687	8.7	46	45	0.12	
		平均值	2807	8.4	40	39	0.11	
常压热水锅炉总排口			烟气黑度	烟气黑度小于 1 级				1 级

报告编号：KYHT-2020003-J2001-03

四、执行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03）

五、检测结论：

固定污染源废气所测项目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03）表 1 燃气锅炉的限值要求。

报告结束

